

# 采购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其他附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伴随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内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

(<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采购标的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2):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分标			分项 预算 金额 (万 元)
项 号	采 购 标 的	数 量 单 位	▲服务参数		
1	第 四 届 广 西 技 能 大 赛 南 宁 市 选 拔 赛 竞 赛 组 织 和 实 施	1 项	<p><b>一、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南宁市选拔赛服务事项</b></p> <p>(一) 实施时间: 2026 年 7 月底 (具体另行通知)</p> <p>(二) 实施地点: 南宁市辖区内</p> <p>(三) 服务内容: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举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精神, 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四级 (中级工) 标准并参考自治区职业技能大赛技术要求组织实施南宁市选拔赛。选拔赛选取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 33 个赛项的 10 个项目开展竞赛, 并举办 1 场选拔赛开幕式。竞赛采用技能实操单人赛形式进行考核 (个别赛项为双人赛), 安排赛期 1—2 天, 30 名选手/赛项 (双人赛为 60 名选手/赛项), 参赛报名人数过多时增加理论考试预赛予以淘汰。选拔赛 10 个赛项具体如下:</p> <p>1. 世赛选拔项目 (2 个): 机电一体化 (双人赛)、工业设计技术。</p> <p>2. 国赛精选项目 (4 个): 鸿蒙应用开发、互联网营销、无人机驾驶 (植保)、餐厅服务。</p> <p>3. 广西特选项目 (4 个): 传统螺蛳粉烹制、桂林米粉制作、南宁老友粉烹制、玉林牛腩粉烹制。</p> <p>(四) 服务要求:</p> <p>1. 活动场地</p> <p>(1) 提供可以容纳 500 人以上使用的 1 个竞赛开幕式场地 (含主席台、观众席、背景屏、音响等会议配套设施);</p> <p>(2) 每个赛项提供符合竞赛技术要求的技能操作竞赛场地、设备、耗材、配套桌椅、赛项及工位标识, 场地上间隔设置可供 30 位选手 (双</p>		详见 采购 公告

服 务		<p>人赛为 60 名选手) 同时或交叉使用的独立操作工位, 竞赛用设备 (含配套软件及工具) 和耗材安置在每个工位内, 每个工位配套所需的水电气布设及桌椅;</p> <p>(3) 每个赛项提供可供 30 位选手 (双人赛为 60 名选手) 同时使用的候考室, 用于选手上场比赛前的隔离;</p> <p>(4) 每个赛项提供可供 20 人同时使用的裁判工作室, 用于裁判集体讨论、成绩统分等;</p> <p>(5) 给参赛队领队人员带队参赛期间提供临时休息场所 (教室或会议室);</p> <p>(6) 每个赛项根据需要可提供不少于 80 位选手同时使用的理论考试预赛教室 (单人单桌, 配照明、风扇、讲台, 墙壁配挂钟)。</p> <p>2. 场地布置</p> <p>(1) 规划及制作赛区总平面图;</p> <p>(2) 制作和布置赛场背景板、横幅标语、指示牌 (标识) 和路标;</p> <p>(3) 布置赛场工位 (设备、耗材、号码、水电等到位);</p> <p>(4) 制作和布置开幕式会场背景板, 设计和实现开幕式流程。</p> <p>3. 竞赛设备及耗材</p> <p>提供赛事所需设备 (含配套软件、工具) 及耗材, 要求详见附件 1 “选拔赛赛项设备及耗材清单”,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赛事开始前 5 天内提供符合清单的设备及耗材给采购人审核。</p> <p>4. 物料印制</p> <p>(1) 制作选拔赛选手、裁判、工作人员等证件;</p> <p>(2) 制作选拔赛竞赛秩序册;</p> <p>(3) 提供选拔赛各赛项所需的文具;</p> <p>(4) 提供竞赛试卷印制用纸及碳粉耗材;</p> <p>(5) 制作选拔赛获奖选手荣誉证书。</p> <p>(竞赛命题和试卷印制由采购人另行安排并承担涉及费用)</p> <p>5. 人员投入</p> <p>(1) 提供开幕式礼仪 6 名、工作人员 10 名;</p> <p>(2) 安排不少于 3 人专职对开幕式和赛场进行拍照和摄像。</p> <p>(3) 按 10 人/赛项、后勤 20 人合计投入工作人员不少于 120 人为赛事全程提供服务。</p> <p>(裁判员、理论考试预赛监考员由采购人另行安排并承担涉及费用)</p> <p>6. 后勤保障</p>	
--------	--	---	--

		<p>(1) 安排比赛期间选手及赛务人员所需的快餐及饮用水；</p> <p>(2) 安排赛场驻点医疗保障和安全保障应急服务；</p> <p>(3) 保障车辆停放、水电供应、网络及通信畅通；</p> <p>(4) 为整个选拔赛工作购买组织者责任保险。</p> <p>7. 满意度调查</p> <p>(1) 设计选拔赛选手参赛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问题不少于 10 个；</p> <p>(2) 印制问卷并向全部选拔赛选手发放；</p> <p>(3) 回收问卷并进行统计，提供参赛满意度调查报告。</p> <p><b>二、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南宁市代表团选手赛前集训服务事项</b></p> <p>(一) 实施时间：2026 年 8—10 月</p> <p>(二) 实施地点：南宁市辖区内</p> <p>(三) 服务内容：参考大赛届时公布的技术文件标准，安排指导教练、训练设备及耗材等条件，组织经过南宁市选拔赛等方式选拔出的南宁市代表团 50 名选手开展赛前集训，50 名集训选手对应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 33 个赛项（16 个赛项为 1 名选手、17 个赛项为 2 名选手），每赛项训练时间平均不少于 7 天（每日 8 课时计）。集训的 33 个赛项如下：</p> <p>1. 世赛项目（13 个）：物流与货运代理、无人机系统、砌筑、精细木工、制冷与空调、瓷砖贴面、智慧安防技术、机电一体化（双人赛）、工业设计技术、机器人系统集成（双人赛）、焊接、网络安全（双人赛）、酒店接待。</p> <p>2. 国赛精选项目（14 个）：服装制版、电工、鸿蒙应用开发、互联网营销、无人机驾驶（植保）、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智能网联汽车装调运维、物联网安装调试、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工业视觉系统运维、农产品食品检验、育婴、养老护理、餐厅服务。</p> <p>3. 广西特选项目（6 个）：人工智能训练师、医疗护理员、传统螺蛳粉烹制、桂林米粉制作、南宁老友粉烹制、玉林牛腩粉烹制。</p> <p>(四) 服务要求：</p> <p>1. 集训场地</p> <p>参考大赛技术文件标准，对每个赛项安排符合要求的技能操作实训场地，每个场地至少可容纳 2 名(双人赛项目 4 名)选手同时训练。</p> <p>2. 集训设备及耗材</p> <p>提供集训所需设备（含配套软件、工具）及耗材，要求详见附件 2“集训赛项设备及耗材清单”，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集训开始前 5 天内提供符合清单的设备及耗材给采购人审核。</p>	
--	--	---	--

		<p>3. 人员投入</p> <p>每个赛项安排不少于 1 名指导教练（具备相关专业技师等级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于集训服务开始前 3 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承担其劳务费用，同时安排专人协助指导教练制定训练计划和跟进集训工作，集训选手、指导教练的交通食宿由其本人自行负责。</p> <p>4. 后勤保障</p> <p>安排或协调集训场地管理方提供必要的水电等免费后勤保障，为整个集训工作购买组织者责任保险。</p> <p><b>三、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南宁市代表团选手参赛服务事项</b></p> <p>（一）实施时间：2026 年 11 月参赛期间（7 天）</p> <p>（二）实施地点：南宁市辖区内比赛地点</p> <p>（三）服务内容及要求：投入不少于 10 人，协助南宁市代表团组织选手参赛；协助代表团制作开幕式出场背景短视频并承担制作费用，要求短视频包括城市形象、选手风采等方面内容，时长 1 分钟；投入不少于 3 人负责参赛过程摄影摄像及后期编辑；为代表团 50 名选手购买参赛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按大赛指定酒店安排代表团 50 名选手的住宿并承担费用，选手参赛产生的交通及饮食由其自行负责。</p> <p><b>四、服务总体要求</b></p> <p>（一）本项目涉及的人员、设备、耗材等活动相关资源投入，须在活动执行前 1 周向采购人提供书面执行计划，项目执行时以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供应商编制的实际执行计划为准。</p> <p>（二）中标供应商负责活动的全流程跟踪执行、各类物料准备、现场布置、现场组织、活动总结、材料配送服务等，并配合采购人在各项活动中的协调事宜。</p> <p>（三）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编制项目整体活动策划方案（含宣传品的设计、各项活动的具体投入等），并经采购人确认。所有项目整体活动策划方案须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开展，否则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p> <p>（四）在中标后至活动正式启动前，如采购人要求对方案进行修改或调整，中标供应商必须积极配合执行。</p> <p><b>五、成果文件</b></p> <p>每场活动需提供活动记录（照片、视频等），并提交总结报告。</p>	
<b>▲商务条款</b>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p>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本项目全部活动的服务内容（具体时间以采购人最终确认为准）。</p> <p>2. 服务地点：南宁市采购指定地点。</p>
付款条件	<p>1. 中标供应商完成采购需求第一项服务内容（第四届广西技能大赛南宁市选拔赛服务），提供活动完成总结报告等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款 50%。</p> <p>2. 中标供应商完成采购需求三项服务所有内容，提供活动整体完成总结报告等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款剩余 50%。</p> <p>3. 采购人每次向中标供应商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开具正式等额发票给采购人。</p>
投标报价	<p>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以人民币报价，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报价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包括项目组织策划、人员投入、场地租赁、设备租赁、视频拍摄及制作、物料耗材等；</p> <p>3. 活动实施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p> <p>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其他要求	<p>1. 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使用或以其他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p> <p>2. 中标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依法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p> <p>3.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p>4.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视频素材、图文资源等相关素材、成片和无字幕的共同版权、延伸使用及改编创作的权利。</p> <p>5. 中标供应商必须承诺项目实施中的任何一个环节，如采购人需修改调整，均无条件根据要求完善。如重大调整，双方沟通协商。</p> <p>6.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活动准备阶段处理一般问题通知后能在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处理；活动现场紧急问题在 10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解决。</p>
验收标准	<p>1. 验收要求及标准：根据采购需求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每场活动的照片、视频及纸质存档材料，如不符合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在一周内调整完毕。</p> <p>2.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b>其他要求和说明</b>	
进口产品说	服务类项目无要求

明	
核心产品	服务类项目无要求
本国产品	服务类项目不涉及货物，不适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要求。
其他要求	供应商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提供对项目的认识 and 了解、组织、实施方案、安全保障方案及应急预案、医疗卫生方案等内容，如有请提供业绩等证明材料。

附件：1. 选拔赛赛项设备及耗材清单（另附）

2. 集训赛项设备及耗材清单（另附）

其他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 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 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 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 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21118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与机顶盒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 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与机顶盒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 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 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 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 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 其他附件 2: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